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  
提交立法會扶貧小組委員會  
2015年7月21日的會議  
關愛基金的意見書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於 1981 年成立，一直以來都關注婦女以及照顧者的權益。關愛基金於 2014 年 6 月推出了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算是首個在經濟上肯定及支援照顧者的措施。我們建議關愛基金，繼支援護老者以外，為特殊需要照顧者推行照顧者津貼試驗計劃，以擴大對照顧者的支援。

根據《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2014年版)》的數字，全職照顧者以女性為主。現時全港有 656,300 全職照顧者(料理家務者)，女性佔 97.8%。在傳統男主外、女主內的性別分工下，整個社會都強調婦女的<sup>1</sup>家庭角色，例如做好母親或妻子的角色。即使在社會服務的範疇，也將婦女歸入家庭服務，而不會視婦女為獨立的個體。家務勞動既無酬，也無假期，基本上是 24 小時工作，而且由於沒有休息時間，很多婦女都面對勞損、情緒等困擾。社會亦沒有人計較她們的貢獻、付出的價值或代價，政府計算經濟發展常用的「國民生產總值」，是不包括家務勞動。過去本會一直倡議政府設立照顧者津貼，肯定照顧者的付出及貢獻，同時舒緩照顧者經濟上的壓力。

在 2013 年本會以及天水圍社區發展網絡，曾委託香港城市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梁麗清博士進行「照顧兒童支援計劃」的研究，研究參考 6 個國家，包括英國、瑞典、加拿大、日本、台灣、新加坡現時推行照顧者支援及照顧者津貼的形式。另外還以聚焦小組的形式，訪問了 45 位主要來自天水圍及深水埗的照顧者，當中包括全職照顧，有從事全職或兼職的照顧者以及照顧特殊需要兒童的照顧者等等。研究結果顯示，受訪者認為全民照顧兒童津貼及特殊需要照顧者津貼應優先需要推行。受訪者認為特殊需要照顧工作非常繁重辛苦，承受的精神壓力比一般照顧者更大，加上照顧者往往因為照顧而放棄工作，社會應予以支援。而現時的服務和措施皆不足，例如託兒中心名額不足，令照顧者得不到支援及喘息的空間。津貼作為對全職照顧者是一點安慰和獎勵，以及一種肯定。

我們向關愛基金建議，為特殊需要照顧者推行照顧者津貼試驗計劃，申請資格是照顧患病、殘障或特殊需要兒童，照顧時間不少於 6 個月及每星期不少於 44 小時，並與該孩子同住。按需要評估審批金額，

照顧者需要呈交照顧計劃及按月呈報照顧時數。這審批方法相信可確保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得到最適當的照顧和支援。我們建議金額參考現時最低工資的 60%，即每月約發放\$3715。(最低工資\$32.5 x 44 小時 x 4.33 星期=6191.9x60%)，以肯定照顧者的貢獻及支援其經濟需要。

聯絡人：梁錫麟(倡議幹事)

電話：2654 6066

電郵：sl.leung@womencentre.org.hk